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六年六月

目录

股东会须知	3
股东会议程	6
议案一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二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三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0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1
议案五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议案六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	19
议案七 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	45
议案八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的议案	46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2

股东会须知

为保障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会的议事效率，确保本次股东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须在会议召开前 1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以及参会回执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如股东（或股东代表）要求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向大会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会发言登记表》，写明发言意向和要点，并简要注明所需

时间。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现场提问的，应当按照会议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代表的股东和所持有的股份数，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不超过两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或股东代表）的问题，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控制在10分钟以内。

五、为提高大会议事效率，在就股东的问题回答结束后，即进行大会现场表决。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请股东按要求填写表决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六、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七、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八、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

扰股东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九、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股东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595号C座H1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宣读到会股东人数及股东代表股份。

（二）审议及听取事项：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
7. 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9.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 股东发言及提问

(四) 提名并选举监票人、计票人

(五) 主持人宣布现场投票表决开始，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填写表决票、投票表决

(六) 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七)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八) 见证律师宣布本次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九)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从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运作情况、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未来发展思路与规划等方面做出汇报，详细内容见附件1：《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

议案二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对 2025 年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进行了细致、准确的总结，详细内容见附件 2：《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议案三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进行了细致、准确的总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6年4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2,896,825.78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66,080,880.00 元。经综合考虑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更好地维护股东权益，公司 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公司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48,200,0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3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754,6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21,513,600.00 元）总额 45,268,200.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10%。

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包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5,268,200.00	43,027,200.00	51,094,8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2,896,825.78	90,047,145.86	126,976,708.2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66,080,88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39,390,2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9,973,559.9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39,390,2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26.75%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议案五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杜志强	1997年	1999年	2000年	2022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子霏	2024年	2020年	2020年	2022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朱颖	1996年	1994年	1996年	2022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杜志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年度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5年度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5年度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5年度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赵子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2025年度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2025年度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朱颖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度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年度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年度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4年度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4年度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年度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复核合伙人最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

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1) 定价原则

定价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及同比变化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聘任立信担任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180 万元，与 2024 年度一致。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人民币 1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30 万元。2026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具体金额以双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结论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议案六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限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与实际发生金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金额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支付票房收入分成	华夏电影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4,154.64	主要系 2025 年通过华夏结算的片源增加导致
	采购商品	上海永乐聚河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98.61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上影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	1,375.53	主要系设备采购商品减少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50.00		
	购买服务	上海上影星汇影城有限公司	80.00	24.05	
		上海上影电影制作有限公司	15.00	84.91	
		上海电影技术厂有限公司	180.00	109.17	
		上海上影影视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50.00	18.47	
		上海上影文化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400.00	518.27	主要系影院采购相关服务金额减少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东娱影视乐园有限公司	50.00	42.49	
		上海上影理想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0	1.41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服务计划发生变更
		上海电影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238.75	
		上海永乐股份有限公司	50.00	49.53	
	采购设计劳务等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4,600.00	664.57	主要系相关影片采购减少和推迟
		影人影巢(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900.00	1,965.84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400.00	154.03	
		小计	15,985.00	9,500.2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提供服务	上海上影星汇影城有限公司	10.00	1.00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860.00	149.82	主要系报告期内相关影片服务计划有所调整所致
		上海上影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	15.38	
		上海永乐聚河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	94.41	
		上海上影文化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	1.61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850.00	131.44	主要系报告期内相关影片服务计划有所调整所致
	IP授权收入	上海影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583.06	
	为本公司代收票款	天下票仓（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5,330.00	36,271.62	主要系本年电影票房增长低于预期
	影片宣发费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1,050.00	314.04	主要系影片上映推迟
	商品销售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3.23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收入	上海影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9.72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5.00	2.57	
	小计		48,705.00	37,597.90	
其他	租赁房产-	上海电影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900.00	753.61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50.00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6.00		
		小计		956.00	753.61
合计			65,646.00	47,851.78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授权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6 年预计金额	2026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 品、接受 劳务	支付票房收入分成	华夏电影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1,115.05	4,154.64	
	采购商品	上海上影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	428.92	1,375.53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3,050.00			主要系新增影视项目采购增加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服务	上海电影技术厂有限公司	150.00	4.08	109.17	
		上海上影影视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50.00		18.47	
		上海上影文化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	108.71	518.27	
		上海电影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39.61	238.75	
		影人影巢（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5.00		1,965.84	
		上海永乐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	11.27	49.53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上影理想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0		1.41	
		上海永乐嘉衡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		0.24	
		上影霹雳（上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0.47	
		上海电影译制厂有限公司	25.00	25.00		
	采购设计劳务等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1,505.60	5.66	664.57	主要系视频制作采购增加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0.00	0.69	154.03	
		小计	12,772.60	1,738.99	9,250.92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提供服务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942.81	1.81	149.82	主要系影视发行服务类收入增加
		上海上影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122.11	15.38	主要系相关商品销售增加
		上海上影文化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	0.32	1.61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5.00		131.44	
		上海东娱影视乐园有限公司	1.00		0.06	
		上海永乐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4.00		3.54	
		上海永乐嘉衡影视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2.00		1.97	
	IP 授权收入	上海影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1.62	583.06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为本公司代收票款	天下票仓（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7,000.00	6,534.48	36,271.62	
	影片宣发费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50.00			
		上海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500.00			主要系影视项目宣发费增加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48.19	314.04	主要系部分上年推迟发行的影片于本期计划上映，相关安排相应调整所致
	商品销售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50.00	4.32	23.23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收入		上海影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00	0.91	9.72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10.00		2.57	
		上海上影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	9.42		
		上海东娱影视乐园有限公司	5.00		2.03	
		上海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5.00	0.06	1.14	
		上海电影技术厂有限公司	5.00	0.02	2.01	
		上海电影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50.00	4.00	48.66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小计		40,401.81	6,927.26	37,561.90	
其他	租赁房产-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上海电影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800.00	178.22	753.61	
		上海永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3.89	282.92	
		上海上影文化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	1.38	7.50	
	小计		960.00	193.49	1,044.03	
	租赁房产-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上海电影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20.00		11.77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小计	20.00		11.77	
		合计	54,154.41	8,859.74	47,868.62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授权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关联方介绍与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方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关系
1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隽 注册地址：漕溪北路 595 号 成立日期：1996 年 3 月 8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29261.6461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视剧制作；电视剧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网络文化经营；演出经纪；演出场所经营；营业性演出；食品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影摄制服务；版权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租借道具活动；动漫游戏开发；日用百货销售；文具用品零售；玩具销售；化妆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停车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2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弘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漕溪路 258 弄 23 号 成立日期：1990 年 11 月 17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展览展示设计服务，多媒体展示设计，家具、标识设计及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承办国内外进出口各类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及各类装潢业务，会务服务，礼仪服务，公共关系服务，舞台设计，电影院、影剧院放映系统工程的设计、配套、安装、调试，室内外装潢，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构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文化艺术交流与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p>意调查、民意测验除外），展览布置，模具图表，装潢美术，装饰材料，绘画，工具设备，日用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广告资料摄录像，文化办公及美术用品，代办印刷业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地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3	上海电影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张子杰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 595 号 1 幢 8 层 8010 室、5 幢地下 1 层 A、B、C、D、E 区域；5 幢地下 2 层 A、B 区域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6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业务；电影放映。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票务代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玩具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停车场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餐饮管理；创业空间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4	影人影巢（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钟敏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 178 号 成立日期：2021 年 10 月 21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出版物零售;住宿服务;电影放映;烟草制品零售;食品销售;酒类经营;演出经纪;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p>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酒店管理;餐饮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旅客票务代理;票务代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针纺织品销售;搪瓷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房地产经纪;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洗烫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经纪人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美甲服务;礼仪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文艺创作;摄影扩印服务。</p> <p>(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5	华夏电影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p>法定代表人: 白轶民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甲 13 号院 7 号楼 901 成立日期: 2003 年 5 月 29 日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进口、国产影片发行。(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6	上海上影影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 朱君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车嘉路 179 号 1 幢三层 A 区 301、302 室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17 日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5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影像科技、电子科技、计算机软硬件、网络科技、智能科技、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得从事经纪),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自动化控制设备、通信器材、通讯器材(以上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机电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计算机系统集成、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7	天下票仓 (上海) 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牟榕</p> <p>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番禺路 1028 号 203-2 室</p> <p>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12 日</p> <p>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p> <p>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p> <p>经营范围：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票务代理,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设计制作各类广告,从事计算机网络、计算机软硬件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除增值电信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玩具、日用百货、服装服饰、鞋帽、箱包、皮具、家居用品、床上用品、体育用品、音响设备、工艺礼品、办公用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汽车配件（除蓄电池）、灯具、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的销售,电脑图文设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公司
8	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王隽</p> <p>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万航渡路 618 号 5 幢 3 层 5301-5302 室</p> <p>成立日期：1989 年 9 月 6 日</p> <p>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p> <p>注册资本：9974.4834 万元人民币</p> <p>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影摄制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体育用品及器材、化妆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珠宝首饰、文具用品、文化用品、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饰、日用百货、玩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皮革制品的销售；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9	上海上影文化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朱明</p> <p>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 595 号 1 幢 8 楼 8011 室</p> <p>成立日期：2021 年 9 月 29 日</p> <p>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p>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p> <p>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电影放映；食品销售；演出场所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文化场馆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玩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停车场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餐饮管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健身休闲活动；创业空间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通用设备修理；广告发布；专业设计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建筑物清洁服务；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消防技术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10	上海永乐股份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易磊</p> <p>注册地址：上海市安福路 322 号</p> <p>成立日期：1993 年 3 月 22 日</p> <p>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p> <p>注册资本：10,364 万元人民币</p> <p>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演出经纪；电影发行；电影放映；出版物零售；歌舞娱乐活动；游艺娱乐活动；出版物批发；餐饮服务；食品销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企业形象策划；食用农产品批发；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纸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园艺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台球活动；健身休闲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1	上海影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胡佳静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3300 号 L2 层 L2049-2062, L3 层 L3050-3058 商铺 成立日期：2024 年 9 月 2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发布；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翻译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摄影扩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纸制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游艺用品及室内游艺器材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皮革制品销售；家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风机、风扇销售；母婴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服装服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乐器零配件销售；化妆品零售；鞋帽零售；票务代理服务；健身休闲活动；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宠物销售；美发饰品销售；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游乐园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托育服务（全日制）。（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12	上海电影技术厂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吴嘉麟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车嘉路 179 号 1 幢二层 A 区 成立日期：1983 年 12 月 21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380.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视剧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舞台工程施工；音像制品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摄影扩印服务；照相机及</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p>器材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租借道具活动；停车场服务；电影摄制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广播影视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本市范围内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租赁经营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13	<p>上海上影影视文化交流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钟敏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番禺路 400 号地下 2 层、地下 1 层、1 层-2 层、3 层 301-307、4 层 407-422、6-24 层 成立日期：2016 年 4 月 19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2864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房地产经纪，健身，停车场（库）经营管理，酒店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游艺娱乐活动；食品经营；餐饮服务；住宿服务；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p>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p>
14	<p>上海东娱影视乐园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卢绪玲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北松公路 4915 号 11 幢 1 层 成立日期：2008 年 6 月 10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歌舞娱乐活动；游艺娱乐活动；营业性演出；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电影放映；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文艺创作；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会议及展览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摄影扩印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服装服饰出租；租借道具活动；停车场服务；日</p>	<p>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p>

		用百货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玩具销售；露营地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5	上海上影理想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卢绪玲</p> <p>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北松公路 4915 号 16 幢</p> <p>成立日期：2022 年 9 月 21 日</p> <p>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p> <p>注册资本：1100 万元人民币</p> <p>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影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演出经纪；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电影摄制服务；剧本娱乐活动；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文艺创作；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文化用品设备出租；餐饮管理；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出租；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6	上海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王隽</p> <p>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 595 号</p> <p>成立日期：1985 年 5 月 1 日</p> <p>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p> <p>注册资本：3281 万元人民币</p> <p>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视剧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音像制品复制；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影摄制服务；电影制片；文艺创作；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租借道具活动；动漫游戏开发；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图文设计制作；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版</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权代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形象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百货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7	上海永乐嘉衡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钱延青</p> <p>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梅园路 200 号 1 幢 1 层</p> <p>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18 日</p> <p>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p> <p>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p> <p>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影放映；演出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物业管理；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电影摄制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文艺创作；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办公设备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日用品批发；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8	上影雷雳（上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吴嘉麟</p> <p>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影佳路 500 弄 3 号</p> <p>成立日期：2023 年 3 月 9 日</p> <p>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p> <p>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p> <p>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物业管理；餐饮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礼仪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票务代理服务；日用百货销</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售；日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洗涤服务；体育健康服务；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风险性体育运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演出场所经营；网络文化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游艺娱乐活动；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9	上海电影译制厂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刘凤</p> <p>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永嘉路 383 号</p> <p>成立日期：1990 年 9 月 5 日</p> <p>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p> <p>注册资本：362.4 万元人民币</p> <p>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影摄制服务；文艺创作；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视剧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0	上海永乐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鲍姚佩</p> <p>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安福路 322 号 101 室</p> <p>成立日期：2020 年 1 月 13 日</p> <p>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p> <p>注册资本：335 万元人民币</p> <p>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咨询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企业形象策划；礼仪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办公用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纸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p>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售；塑料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供应链管理服 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 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 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 或许可证件为准）	
--	--	---	--

（二）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目前，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经营和财务状况正
 常，与公司的前期同类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
 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与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按规定签订相关协
 议，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
 格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与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必要的业务往来，公司在与
 关联方进行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时，均遵循公平、公
 正、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规律，以市场同类
 交易标的价格为依据。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
 性，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较大的依赖。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议案七 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任期内，独立董事以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 12.2 万元/年（税前），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或津贴，但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议案八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提请股东会依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授权期限为本次授权相关议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提请授权事宜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具体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发行的股票种类、数量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 20%。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30%。

（三）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股东会授权有效期内由董事会选择适当时机启动发行相关程序。

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的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

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根据询价结果由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五）限售期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即：

-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

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七）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八）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九）决议有效期

本项授权决议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时机、终止发行、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方式等与本次发行方案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根据主管部门的要求、相关市场的条件变化、本次发行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展，对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三）决定聘请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四）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申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五）办理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股票发行、认购、定价等有关事宜，设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办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宜；

（六）在符合证券监管部门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前提下，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或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七）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八）根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完成情况，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以反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新的股本总额及股本结构，并报

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核准或备案，及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九）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向特定对象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进行调整、延期实施、按照新的向特定对象发行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或者撤销发行申请；

（十）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十一）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办理其他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一切具体事宜。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查阅，现在年度股东会作述职报告。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 6 月

附件 1: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坚持推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的工作汇报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控股股东上影集团支持下，公司结合 AI/XR/MLED 等前沿技术，充分发挥电影宣发、院线经营、IP 运营等核心业务引擎作用，持续聚焦并拓展主责主业，着力增强核心盈利能力，打造“文化+科技+消费”生态体系，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1,834.08 万元，同比增加 33.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89.68 万元，同比增加 25.38%；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315,444.42 万元,较上年度末增加 1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67,900.40 万元,较上年度末增加 2.45%。

（一）院线经营

联动西岸水岸电影节、推出“电影文创+周边衍生”为核心的“联和万物”等创新赋能体系，突破影院传统边界。截至报告期末，联和院线加盟影院 849 家，银幕 5,415 块，累计票房 41.46 亿元（含服务费），居全国第 4，市占率 8.00%，观影人次 9,055.79 万；以科技、跨界、创新为驱动，重构影院场景营销与渠道融合模式，打造非票业务增长新引擎。截至报告期末，直营“SFC 上影影城”52 家，银幕 377 块，票房 5.43 亿元（含服务费），市占率 1.05%。

其中，上海影城 SHO 票房上海第一、全国第二，全年举办影片巡展、电影派对、音乐会、IP 衍生、首映礼、电影党课、品牌发布会等丰富多元的主题活动和社群互动超 200 场，吸引年轻群体回归线下，带动票房及非票业务增长。动漫主题影院及影元社 HAPPYMALL 引入 LED 与 XR 技术，融合观影、互动娱乐、IP 场景及社交功能，打造差异化、沉浸式消费体验。

（二）电影宣发

《浪浪山小妖怪》定档暑期后多平台热搜登榜，内地票房 17.19 亿元，成中国影史二维动画票房冠军，传播覆盖超 54 亿人次，总曝光超百亿。海外登陆澳大利亚、新西兰、马来西亚、北美等地，连续两周越南票房冠军，跻身华语

电影越南票房前五。《菜肉馄饨》以 2.2%排片撬动 20%上海票房，获 2025 年 12 月家庭片内地票房冠军。联动上海老字号与商业体，通过“票根+”“思南会客厅”等形式，将观影流量转化为城市文化消费。

（三）IP 商业化

以内容迭代、授权延伸、文创破圈、游戏合作驱动 IP 商业开发。“奇谭宇宙”完成从短片到长片再到衍生开发的全链路验证。

1. 内容矩阵迭代升级。《浪浪山小妖怪》成为首个“内容投资+发行放映+IP 运营”全链项目，合作品牌 60+，授权衍生及自研文创超 800 款，衍生品销售破 2.5 亿元，终端 GMV 超 25 亿元；《中国奇谭 2》于 2026 年 1 月 1 日 B 站独播，累计播放超 7,100 万，追番近 680 万，豆瓣 8.0 分；经典 IP 黑猫警长生日会引爆 1,100 万+播放；《大闹天宫》×交通运输部传播赋能出行场景，传播 3,000 万+；国安微动漫《金猴降妖》传播 5000 万+，并登陆《新闻联播》；短视频矩阵《葫芦兄弟和朋友们》《上美影动画车间》全网粉丝超 570 万，总播放量 10 亿+。

2. 跨界授权多元延展。与百事、阿维塔、肯德基、瑞幸、京东、自如、美团等合作，覆盖 20+消费领域，新增家居家装、音乐专辑、虚拟装扮、便利店 4 大赛道，全年合作项目 150+，IP 总曝光超 182 亿，促进文旅商体展融合发展。

其中，全国首家“上美影泡泡米益智乐园”上海环球港开业，超 6,000 平米，累计接待超 8 万组家庭。

3. **文创破圈渠道增长。**围绕“元潮力”“元生活”“元文旅”“元非遗”“艺术元计划”等主题，“上影元品”全年开品超 1,000 款，多款衍生产品荣获“2025 上海礼物”认证，线上天猫、京东、抖音等多平台精准铺货，线下进驻连锁书店、文旅景区等，销售额同比增长 300.81%。

4. **影游联动产品创新。**经典/爆款 IP 高频进击游戏领域，打破内容圈层，构建“影游融合”新生态。《浪浪山小妖怪》联动《月圆之夜》《赛尔号》《梦幻西游》等；《大闹天官》×《一梦江湖》；《葫芦兄弟》×《太空杀》《蛋仔派对》《穿越火线》等；《黑猫警长》×《QQ 飞车》《保卫向日葵》；与恺英网络合作的《黑猫警长：守护》获游戏版号；联袂互影科技推出《谍影成双》及续作《暗影成双》。

（四）产业融合

持续推动 AI/XR/MLED 技术与影视全产业链融合，并在产业生态与合作、产品孵化、产业平台建设等方面取得多项实质性进展。

1. **生态合作。**与即梦 AI 启动“AI+影视”战略合作，举办“AI 动画创作周”；联合发起“未来影像计划”全球征集，并在釜山国际电影节举办 AI 电影国际峰会；联袂火山引擎、抖音以 AI 技术打造“童梦护卫队”新春活动。

2. **产品孵化。**AI 情感陪伴潮玩“芙崽”双十一天猫“AI 智能店铺销售榜”榜首；定制产品“智能憨憨”在华为新品发布会亮相，同步登陆华为线下门店及官方商城；推出虚拟现实影片《浪浪山小妖怪：幻境奇旅》，布局全国 100+场馆，体验人次超 3.6 万。

3. **平台建设。**“AI 视觉创意大赛（瓦卡奖）”成为行业标杆，第二届赛事，公司与哔哩哔哩、深圳龙岗区政府联办，收到全球超 4,600 件作品，并发布《AI 视觉创意应用蓝皮书》，构建了链接全球技术、创意与产业资源的核心平台。

4. **产业协同。**与京东方 A（000725.SZ）全资子公司晶芯科技合资设立上影东方（上海）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聚焦 LED 商显、虚拟拍摄等，提供“硬件+内容+运营”一体化服务。

二、公司治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治理持续优化，连续第 2 年荣获上交所信息披露 A 类评价；稳居上证 380 指数样本股行列，成为成长性新兴蓝筹公司代表；《创新驱动，筑梦光影未来》ESG 案例入选上海市国资委优秀案例；荣获“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公司治理奖”“社会责任(S)先锋企业奖”等殊荣。

（一）股东大会召开、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

《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共审议通过 12 项议案，相关决议得到有效贯彻执行。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共召开 7 次董事会，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定要求，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并获得了有效的贯彻执行，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作用，不断推动公司业务创新，保障规范经营，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财务总监辞职暨总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实施 2025 年中期分红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三）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委员在报告期内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技能和经验，积极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

1. 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董事长担任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一直研究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结构

调整对公司的影响，跟踪国内外同行业发展动向，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关业务调整、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事项的建议，对促进公司调整结构，规避市场风险，起到积极作用。2025 年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2.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日常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并由 1 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规范运作，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重大问题。2025 年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实施 2025 年中期分红的议案》等议案。

（2）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督促情况

审计委员会成员严格按照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对年度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关注审计进度，及时与年审会

计师进行沟通，确保会计师事务所约定时间内提交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并由 1 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和审查公司董事、高管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等。2025 年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4. 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并由 1 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审议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2025 年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四）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1. 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定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

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2.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相关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如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及时向市场传递公司战略、经营情况。其中,年度业绩说明会融合美罗城地标场景,并辅以多平台直播的形式,累计吸引 2,856 人次参与,有效实现公司文化品牌影响力与投资价值的双向共振;联合华泰证券、华金证券开展“我是股东——走进上海电影”活动提升投资者沟通效率与品牌传播效能。

三、未来发展思路

未来,公司将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以消费者为中心,依托科技赋能,深耕电影经济与文化消费产品,实现“电影+”全链路贯通。锚定 AI/XR/MLED 技术融合新周期,以电影宣发、院线经营、IP 运营三大核心业务引擎为支点,驱动主责主业纵深拓展,精准宣发触达全域受众,沉浸式院线重塑观影体验,跨媒介 IP 运营激活长效价值。着力构

建技术赋能、业态协同、盈利多元的高质量发展格局，持续增强核心盈利能力，推动上市公司价值提升。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附件 2: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5 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91,834.08	69,037.33	3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	11,289.68	9,004.71	2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71.85	1,736.07	35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净额	55,019.37	6,983.35	687.86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资产	167,900.40	163,890.36	2.45
总资产	315,444.42	270,837.39	16.47

2025 年度营业收入 91,834.08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33.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89.68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25.38%，主要系报告期内电影市场好于上年且公司主控影片票房表现较好。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5	0.20	25.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25	0.20	2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8	0.04	3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76	5.47	增加 1.29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77	1.09	增加 3.68 个百分点

二、经营成果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1,834.08	69,037.33	33.02
营业成本	61,077.33	52,888.98	15.48
销售费用	4,336.63	3,478.61	24.67
管理费用	7,626.61	8,831.24	-13.64
财务费用	158.10	468.28	-6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19.37	6,983.35	68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469.51	-16,680.53	114.80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18,048.62	-19,147.56	5.74

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 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 年增 减 (%)
电影放映	51,610.23	49,851.70	3.41	13.56	6.85	增加 6.07 个百分点
广告	1,419.74	156.36	88.99	-66.11	-53.17	减少 3.04 个百分点
电影发行 (含版权 代理及销 售)	2,173.60	640.22	70.55	6.54	1,214.91	减少 27.07 个 百分点
商品	7,667.41	4,027.81	47.47	25.98	55.18	减少 9.88 个百分点
知识产权 转授权	7,566.85	859.44	88.64	14.33	42.26	减少 2.23 个百分点
影视作品 分账	14,430.15	2,436.41	83.12	-	-	-
影视作品 份额转让	2,480.00	1,272.83	48.68	-	-	-
其他	4,486.11	1,832.57	59.15	-3.62	-30.83	增加 16.07 个 百分点
合计	91,834.08	61,077.33	33.49	33.02	15.48	增加 10.10 个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百分点

其中：

广告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66.11%，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 53.17%，主要系映前广告合同变更减少。

电影发行（含版权代理及销售）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1,214.91%，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发行项目成本较高。

商品销售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55.18%，主要系报告期内衍生品销售业务增加，衍生品成本较高。

知识产权转授权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42.26%，主要系报告期内版权成本较高，因此成本同比增加。

3. 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4,336.63	3,478.61	24.67	
管理费用	7,626.61	8,831.24	-13.64	
财务费用	158.10	468.28	-66.24	主要系租赁负债利息减少

4. 现金流的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19.37	6,983.35	687.86	主要系报告期内电影市场好于上年且公司主控影片票房较好，因此对应的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9.51	-16,680.53	114.80	主要系上年购置理财产品支出较多，本报告期内相关支出规模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8.62	-19,147.56	5.74	

(二) 资产与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84,462.51	53,091.69	59.09	主要系报告期内短期存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46.14	24,555.54	-48.91	主要系报告期内短期的结构性存款投资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23,415.17	13,286.42	76.23	主要系报告期内电影市场好于上年且公司主控影片票房较好，应收分片款等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474.85	1,036.23	42.33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31.39	396.05	261.41	主要系报告期内项目投资结算款增加所致
存货	5,005.06	4,093.81	22.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451.88	234.60	6912.64	主要系报告期内定期存款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348.92	2,255.44	4.14	
长期应收款	52.98	132.19	-59.92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其他债权投资	20.00	2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206.20	40,766.20	-1.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173.77	21,055.72	0.56	
长期股权投资	27,057.76	27,039.66	0.07	
固定资产	20,191.51	21,662.49	-6.79	
在建工程	14.74	112.37	-86.88	主要系报告期内相关装修项目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16,081.66	14,199.53	13.25	
无形资产	4,090.29	4,477.01	-8.64	

商誉	1,294.32	1,294.32	0.00	
长期待摊费用	5,910.10	6,671.72	-11.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3.82	2,909.20	-12.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81.34	31,547.20	-5.91	
应付账款	20,127.38	15,336.93	31.23	主要系报告期日应付电影分账款以及应付服务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83.87	264.06	-68.24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的场租费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7,783.22	14,177.59	25.43	
应付职工薪酬	5,680.28	5,069.81	12.04	
应交税费	3,579.84	420.17	752.00	主要系报告期内税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8,890.98	9,114.08	326.71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影片款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06.86	12,425.94	-8.20	
其他流动负债	507.14	560.48	-9.52	
租赁负债	26,854.85	29,508.44	-8.99	
长期应付款	600.00	600.00	0.00	

递延收益	732.45	842.88	-13.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9.49	202.33	-31.06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租赁押金减少所致
股本	44,820.00	44,820.00	0.00	
资本公积	64,569.54	69,277.83	-6.8	
其他综合收益	21,528.19	21,948.19	-1.91	
盈余公积	13,882.69	13,556.23	2.41	
未分配利润	23,099.98	14,288.11	61.67	主要系报告期内电影市场好于上年且公司主控影片票房较好，利润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	21,157.67	18,424.33	14.84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